

# 揭秘新型“AB贷”合同诈骗： 610名被害人“被贷款”8112万余元

新华社北京8月14日电 8月13日,《新华每日电讯》发表题为《揭秘新型“AB贷”合同诈骗:610名被害人“被贷款”8112万余元》的报道。

前不久,两名涉嫌合同诈骗犯罪的网上在逃人员向江苏泰州警方投案自首,一宗涉及610名被害人“被贷款”8112万余元的系列合同诈骗案告破,32名团伙成员悉数落网。

这起案件涉及与集资诈骗、网络传销等不同的新型涉众涉稳型经济犯罪,新华每日电讯记者就此采访了泰州警方。

■ 新型诈骗:  
610人“被贷款”8112万余元

“我没办过信用贷,怎么凭空冒出一笔贷款来?”办案民警上门核查时,“被贷款”的被害人郭某一头雾水。直到民警提示,他才想起去年7月其舅舅曾找过他,让他帮忙“增信加分”。

郭某说,为舅舅办理贷款的“咨询公司”一再告知他,只是“扫脸”认证、“见证担保”,资金从其虚拟账户上过账而已,没想到实际贷款人还是其本人。

“郭某陷入的正是‘AB贷’合同诈

骗。”泰州市公安局医药高新区分局经侦大队中队长余雨俊说,这种诈骗主要是引诱急于贷款的失信人员A,将其征信良好的亲友B拉入骗局,再以话术蒙骗B,用其名义贷款给A使用,诈骗团伙则居间收取高额的“助贷服务费”获利。

2023年1月,犯罪嫌疑人刘某来到泰州医药高新区,注册成立两家“咨询公司”,主要业务就是从事“AB贷”。郭某“被贷款”正是其中一家“咨询公司”所为。

两家“咨询公司”的诈骗行为最终被江苏省公安厅有关警种研判发现,并将线索转交泰州警方。今年3月20日,泰州警方立案侦查,3月28日收网。5月13日,最后两名犯罪嫌疑人投案自首,全案告破。

据泰州市公安局医药高新区分局提供的数据,截至今年2月,这一“AB贷”诈骗团伙总计为610名“客户”办理了信用贷款,最高的一笔贷款60万元,最少的1万元,总计8112万余元,而诈骗团伙非法获利高达1515万余元。

■ 诈骗伎俩:  
精准筛选、话术欺骗、合同避责

610名失信“客户”获得贷款,意味着610名被害人“被贷款”。然而,“被贷款”的被害人却无人报警,有些人甚至案发都不知“被贷款”,一些“客户”也不知亲友为其背上贷款。

“AB贷”诈骗团伙究竟使用了怎样的诈骗伎俩?泰州警方向记者揭秘了这种新型诈骗的作案手段。

第一步是精准筛选诈骗对象。这两家“咨询公司”设有“渠道部”,“渠道部”设在南京,其主要业务是精准筛选“客户”。他们通过网络发布“贷款广告”,广泛招揽“客户”并获取“客户”信息。同时,他们以每条40元至60元不等的价格,从非法渠道购买失信人员信息。之后,冒充“银行合作方”“银行签约中心”等机构,主动联系这些有贷款需求的人,以“无门槛贷款”等幌子诱骗其到“咨询公司”面谈。

第二步是诱使失信人员拉亲友入局。进入面谈环节,“咨询公司”业务部门的“业务员”就会出来接待,以“本人征信分不够,需亲友担保增信”的话术,诱骗需要贷款的失信人员拉征信良好的亲友入局。一旦亲友入局,“业务员”会将需要贷款的失信人

员及其亲友分开接待,然后以既定话术诱骗亲友“扫脸”“提供账户”,在亲友、失信贷款人都不知情的情况下,通过手机操作,用征信良好的亲友名义完成贷款申请,然后转账给失信人员使用,从中收取约19%的“助贷服务费”。

第三步是订立书面协议逃避责任。失信人员被洗脑拉亲友入局的同时,“咨询公司”还会与其签订一份《居间服务合同》,其中不仅会约定“助贷服务费”比例,还会罗列一系列避责条款,后续亲友、失信贷款人发现被蒙骗,这份合同就会成为“咨询公司”的“护身符”,而这也是许多被害人选择打官司而不报警的重要原因。

■ 潜在危害:  
扰乱金融秩序,浪费司法资源

“AB贷”合同诈骗并非泰州独有,也不是从泰州发展起来的。据主要犯罪嫌疑人交代,他们原先曾在一线城市“发展”,后来因为“风声紧”才转移到了泰州等地。

泰州警方还发现,“AB贷”合同诈骗手段有一个升级过程,比如缴获的诈骗团伙话术剧本就有“1.0版”和“2.0

版”。

“此类新型犯罪必须露头就打,不能任由其野蛮生长。”泰州市公安局经侦支队支队长高君说,“AB贷”合同诈骗不仅损害个人利益,也危害金融安全。以该案为例,犯罪团伙仅用一年时间就积累了610名客户,贷款额度达8112万余元,而使用贷款的失信人员,按时还贷比例低,极易加剧银行坏账账

“AB贷”还会引发大量社会矛盾,挤占司法资源。“被贷款”的被害人往往都会选择通过司法诉讼来依法剥离自身“贷款债务”,艰难的诉讼、举证让其身心俱疲,纠纷层出不穷,有限的司法资源被挤占。

对此,泰州警方警示:一方面,银行要加强风险管控,与此类“咨询公司”合作要慎之又慎。此案诈骗团伙选择的9家银行都是规模相对较小的银行。犯罪嫌疑人交代,选择这些银行,就是因为它们的内部风险管控没有国有大银行严格。

另一方面,普通群众不要轻信为他人“担保增信”的说法,不要将自己的个人信息轻易泄露,更不要轻易将手机交由他人操作,并使用“刷脸认证”等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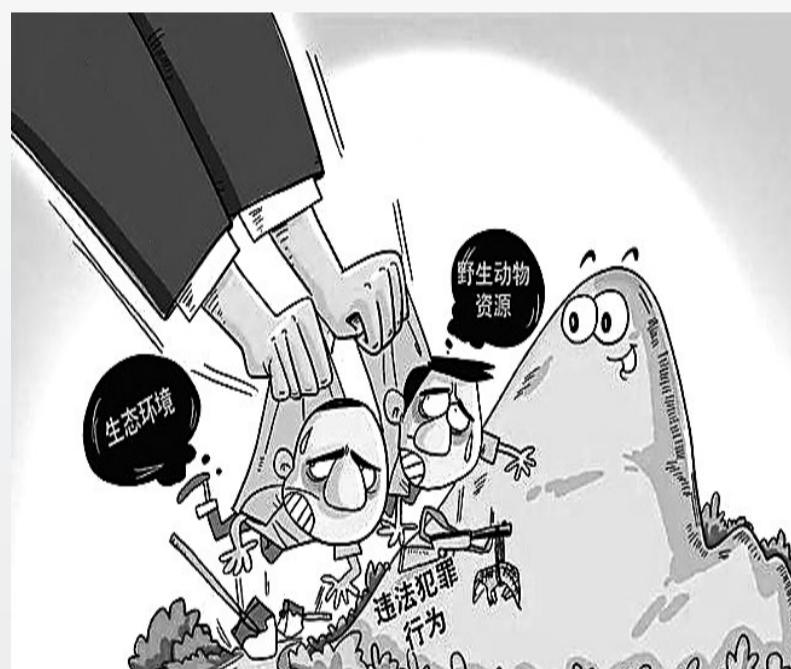
## 禁猎区猎捕野生刺猬189只 三男子触犯法律被处罚

河北法治报讯 (王美玲) “之前由于法律意识淡薄,我们猎捕了大量的国家保护野生动物刺猬。经过检察官释法说理,我们深刻认识到保护野生动物的重要性,愿意接受相应的行政处罚。”日前,在宁晋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的行政处罚现场,涉嫌非法狩猎罪的王某悔悟道。

经公安机关侦查,2023年11月至今年1月,犯罪嫌疑人王某、李某、单某为谋取私利,非法猎捕野生刺猬189只并出售给中间人贾某。经进一步深入调查,贾某非法捕捉、收购、出售野生刺猬的数量达7000余只。经专业机构鉴定,涉案的野生刺猬属于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制定的《有重要生态、科学、社会价值的陆生野生动物名录》中所列的东北刺猬。同时,根据邢台市政府关于划定野生动物禁猎区和规定禁猎期的相关要求,宁晋县行政区域范围内全年均为禁猎期,严禁一切狩猎活动。

今年3月,该案由宁晋县公安局移送至宁晋县人民检察院审查起诉。在全面审视案件后,宁晋检察院对非法狩猎数量庞大的贾某依法提起公诉。同时,考虑到犯罪嫌疑人王某、李某、单某的行为虽构成非法狩猎罪,但犯罪情节相对较轻,且其有修复受损生态的意愿,宁晋检察院在与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深入沟通后,同意王某等3人在林业部门的指导下,根据各自的责任大小,在指定地点补植林木3000余棵,并承担所植树木一年的管护责任。补植复绿工作完成后,宁晋检察院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对王某、李某、单某作出相对不起诉决定。

此外,宁晋检察院还向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发出检察意见书,建议根据3人的责任轻重分别给予行政处罚,并加强批评教育。宁晋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积极响应,于日前依法对王某、李某、单某分别处以2000元至5000元不等的罚款。



新华社发 王鹏 作

## 平泉法院榆树林子法庭 法理情理融合化解纠纷

近日,平泉市人民法院榆树林子人民法庭成功调解了一起发生在叔伯兄弟间的恢复土地原状纠纷案件。

调解过程中,法庭干警耐心倾听双方诉求,从亲情、邻里和睦的角度出发,向双方阐述利弊得失。通过“背对背”的调解

方式,逐步缓和了双方情绪,为双方提供了充分的陈述意见和互相倾吐的机会。最终,在法庭干警的不懈努力下,双方终于达成和解协议:原告放弃恢复原状的要求,被告则同意支付合理的土地使用费用,并当场履行完毕。

刘铭鼎

## 核载5人实载6人 面包车超员被查获

8月10日,邯郸市公安局交巡警支队大名大队民警在大名县龙王庙镇路段开展巡逻检查行动时,发现一辆核载5人的面包车实载6人。

经民警再三询问,面包车驾驶人承认是去附近工地干活的人,觉得路不远,就多坐了一名乘客。民警

对驾驶人和乘客及时进行安全教育,并要求将超载的工人进行安全转运,消除了违法超员隐患。

目前,面包车驾驶人已被依法处罚,其对自己的超员违法行为非常后悔,表示以后不再心存侥幸违法超员。

牛敏 郭占元

## 涞源法院温情调解听障老人离婚纠纷案

近日,涞源县人民法院成功调解了一起特殊的离婚纠纷案件,双方当事人为年近七旬的听障老人。案件当事人的外甥特意赠送了一面锦旗给承办法官,表达对法院工作的认可与谢意。

办案中,法官主动将服务窗口前移,深入当事人家

中开展调解工作。调解过程中,法官与人民调解员紧密合作,创新工作方法,借助手语翻译及双方家属的辅助,耐心细致地向当事人解释法律条款、阐明利害关系。经过长达六七个半小时的不懈努力,促使双方同意和平离婚并签署了调解协议。

赵志鹏 任志强

## 人民法院公告

阿学喜:

本院已受理原告贺飞诉你生命权、身体权、健康权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廉政监督卡、民事诉讼风险提示书及开庭传票。自本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限满后的第三日上午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磁县人民法院光录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审判。

磁县人民法院

## 超员行驶危害大,安全不容“挤一挤” 省会交警查处多起超员违法行为

河北法治报讯 (施轩) 乘车人员“超一个,交通安全降一格。总有人心存侥幸无视法律和安全,“挤一挤”驾车出行。日前,石家庄市公安交警部门查处了多起超员载客案件,对违法驾驶人进行了处罚。

8月2日,元氏县公安交警大队查处一起面包车超员案件,该车核载7人,实载11人。民警经询问驾驶人得知,该车

上乘客均为同一工地工友,因中午需共同前往用餐地且路途不远,便心存侥幸挤乘一车。民警对驾乘人员进行了严厉的批评教育,并依据道路交通安全法相关规定,对驾驶人进行了相应处罚。

8月6日,石家庄市藁城区

公安交警大队民警在执勤过程中,发现一辆形迹可疑的面包车。该车行驶缓慢,民警立即上前拦停检查。经查,该车核载5人,实载8人,超员3人。民警依据道路交通安全法相关规定,对驾驶人进行了罚款200元、驾驶证记6分的处罚,同时责令其对超出人员进行安全转运。

8月7日,井陉县公安交警

大队执勤民警在辖区天路东线栾家窑村路段巡逻时,发现一辆小型客车存在超员嫌疑。经引导至安全地点检查确认,该车核定载客7人,实际载客11人。民警随即对驾乘人员进行了安全教育,并要求驾驶人对超出人员进行安全转运。同时,依据道路交通安全法相关规定,对驾驶人处以罚款200元、驾驶证记6分的处罚。

### 交警提醒:

超员行驶不仅严重影响车辆制动性能和操控稳定性,增加交通事故风险,还可能导致车辆轮胎因负荷过重而爆胎,危及驾乘人员生命安全。请广大驾驶人自觉遵守交通法律法规,拒绝超员载客,共同维护道路交通安全。

## 侥幸心理切莫有 醉酒驾车“驶”不得

河北法治报讯 (张冬青) 开车不喝酒,喝酒不开车,相信这句话每一名司机都了然于胸。但仍有人心存侥幸,酒后驾车,最终触犯了刑法。日前,邢台经济开发区人民法院宣判一起危险驾驶案,被告人王某某犯危险驾驶罪,被判处拘役一个月十五日,缓刑两个半月,并处罚金5000元。

7月31日晚,固安法院党组成员、副院长陈伟带队抵达文安县目标小区,经过一夜的耐心“蹲守”,与周密部署,最终成功将某从其住处传唤至法院,并依法对其采取司法拘留措施。

8月16日,固安法院成功拘传“躲猫猫”被执行人王某某。鉴于被执行人行踪不定、传唤不到、拒不履行的“躲猫猫”行为,固安县人民法院不断转变工作方式、创新执行举措,切实保障当事人胜诉权益。日前,该局执行干警经过一夜的“蹲守”,成功将一起案件的被执行人依法拘传。

张某与于某承揽合同纠纷一案,固安法院依法判决于某在判决生效后十五日内一次性给付张某垫付款80万元本金及利息。但判决生效后,于某非但未履行义务,反而将资金挥霍,拒不配合执行程序,甚至对法院传唤置之不理,玩起了“躲猫猫”。面对此等逃避执行行为,固安法院执行局决定打破常规,将执行时间调整至夜间,实施精准突袭。在前期缜密调查中,执行法官克服重重困难,通过多渠道信息汇总,锁定了于某在文安县一老旧小区内的藏匿地点。鉴于该小区无物业管理,具体房号难以确定,执行局群策群力,精心策划夜间执行方案。在前期缜密调查中,执行法官克服重重困难,通过多渠道信息汇总,锁定了于某在文安县一老旧小区内的藏匿地点。鉴于该小区无物业管理,具体房号难以确定,执行局群策群力,精心策划夜间执行方案。

8月16日,固安法院党组成员、副院长陈伟带队抵达文安县目标小区,经过一夜的耐心“蹲守”,与周密部署,最终成功将某从其住处传唤至法院,并依法对其采取司法拘留措施。

2023年9月2日晚,家住邢台经济开发区的王某某与朋友相约吃饭,其间王某某喝了约半瓶白酒。因临时有事,王某某便打算就近找车位把自己的车停好,然后打车前往目的地。王某某驾驶机动车沿主干道自西向东行驶,正好被邢台市公安局交警支队经济开发区交

警大队执勤民警查获。经抽血检测,结果显示王某某血液中酒精含量为193.60mg/100ml。

邢台经济开发区检察院经审查认为,被告人王某某明知酒后驾车属于违法行为,仍驾驶机动车在主干道上行驶,其行为触犯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一百三十三条之